

证券代码：830976

证券简称：电通微电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深圳电通纬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彭树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提名彭树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公司董事李亚宁女士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彭树立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彭树立，男，1994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宁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研究生学历。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，任西藏国安睿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现名“西藏国安睿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”）投资经理；2018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，任爱赛因斯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经理；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，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机构业务经理；2021 年 4 月至 2023 年 8 月，任正禾（银川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；2023 年 8 月至今，任银川开发区育成凤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电通纬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电通纬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0日